

桃園市 113 年度「5G 智慧學習學校推動計畫」及「5G 新科技學習示範學校計畫」 期末成果交流暨增能研習活動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依據教育部「112-113 年 5G 智慧學習學校推動計畫」及「112-113 年 5G 新科技學習示範學校計畫」辦理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藉由各校實務經驗分享及體驗交流活動，提供專業對話機制，以發揮資源投入綜效並提升教學效能。
- 二、協助計畫學校教師擴展數位學習視野，接軌國際科技新趨勢，提升運用數位科技之教學知能。

參、指導與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。
- 三、承辦單位：桃園市桃園區大業國民小學。

肆、實施對象

- 一、本市參與「5G 智慧學習學校推動計畫」及「5G 新科技學習示範學校計畫」教師及行政人員為主，預計 120 名。
- 二、倘有名額則開放本市有興趣參與之各級學校教師及行政人員參加。

伍、實施方式

- 一、辦理日期：113 年 12 月 13 日(五) 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4 時
- 二、辦理地點：桃園市大業國小 希望樓 4F (地址：桃園市桃園區大業路一段 135 號)
- 三、活動內容：各校計畫成果展示、5G 智慧學習計畫標竿學校暨 5G 新科技學習示範學校成果發表、5G 新科技學習示範學校 VR 體驗交流活動以及數位科技增能研習。
- 四、活動流程：如附件 1
- 五、活動報名：請至桃園市教師發展資源入口網-教師研習系統，請點選大業國小報名，或輸入研習活動編號：E00018-241000013；研習報名截止日為 113 年 11 月 28 日(星期四)晚上 11 時 59 分。

陸、成果展模式

- 一、計畫成果海報展示區：
 - (一)設展單位：計畫內各校都需參展，附件 2。
 - (二)海報展板規範：
 - 1、每校 2 板(易拉展板)，每個板面 120 公分(寬)*200 公分(高)，請各校自行規劃設計，並請依照「製作圖檔須知」規範辦理。
 - 2、圖檔名稱請註明計畫類別、校名及次序，檔名範例：
5G 新科技_00 國小_01
5G 新科技_00 國小_02
5G 智慧學習示範學校_00 國小_01
5G 智慧學習示範學校_00 國小_02
5G 智慧學習標竿學校_00 國小_01
5G 智慧學習標竿學校_00 國小_02

3、完稿資料請於 113 年 11 月 28 日(星期四)前繳交至雲端硬碟--113 期末成果海報_5G 智慧學習及 5G 新科技，由本校統一交付印製。

4、上傳資料連結如下：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fembQE-Kc-A3fVUw_mSWc4Lw-AI1UAW-?usp=drive_link)

(三)海報展板內容：學校名稱、簡介、團隊成員、教學實踐過程、亮點特色、學習成效或學習觀察、推廣分享及成果照片……等。

(四)製作圖檔須知：

1. 圖檔請製作高度為 211cm(含出血上 1cm、下 10cm)，高度完成尺寸為 195cm。寬度 120 cm，重要圖文請距離邊框 1 cm(寬度)。
2. 重要圖文資訊不要放在底下高度 5cm 之處，以避免被擋到。
3. 支援檔案格式為 ai (CS5 板)、psd、pdf (建議使用)。
4. 檔案色彩模式請設為 CMYK。
5. 完稿時，請將文字請轉外框。
6. 完稿時，請將圖片嵌入檔案，解析度 300dpi。
7. 若有使用濾鏡、透明度、透明物件等特效，需做【透明度平面化】，避免印出有不明色塊。

(五)活動結束各校成果海報展板請攜回各校，並收理攜來之展示設備及物品。

二、計畫學校成果發表：

(一)發表學校：5G 標竿學校、5G 新科技學習示範學校

(二)報告時間：每校 10 分鐘

(三)簡報資料：請於 113 年 11 月 28 日(星期四)前繳交至雲端硬碟【113 期末成果海報_5G 智慧學習及 5G 新科技】，連結如下：

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fembQE-Kc-A3fVUw_mSWc4Lw-AI1UAW-?usp=drive_link

三、5G 新科技學習示範學校 VR 體驗交流活動：

(一)辦理學校：5G 新科技學習示範學校

(二)展場布置：每校 2 個成果海報展板之外，另提供長桌(180 cm *80 cm)1 張，倘各校有其他需求，可於展前準備說明會議提出。

(三)其他說明：

1. 各學校可攜筆電、平板、頭盔或其他有助成果展示、說明之設備及物品。自行攜帶之設備及物品以不超過主辦方提供桌面空間為限，並建議提前完成充電。
2. 各校可於活動前一日(12 月 12 日星期四)下午 1 時至 3 時開放提前布展，請先與本校教務處聯繫，聯繫電話：03-3337771-分機 210~214

四、相關事項說明：展前準備會議預計於 11 月擇期辦理，邀集相關學校召開線上會議，另函文通知各校承辦人。

柒、注意事項

一、本案參加人員給予公假課務派代，全程參與核予 6 小時研習時數。

二、為響應環保請參與人員盡量自備環保杯、環保筷。

三、本校停車空間有限，請盡量利用大眾交通運輸工具或共乘。

捌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另函增(修)訂之。

附件 1

桃園市 113 年度「5G 智慧學習學校推動計畫」及「5G 新科技學習示範學校計畫」 期末成果交流暨增能研習活動實施計畫 活動流程表		
113 年 12 月 13 日(星期五)		
08：30 ~ 09：00	報到	大業國小團隊
09：00 ~ 09：20	開幕式/長官致詞 /本市 5G 學習計畫推動歷程及執行成果影片	教育局
09：20 ~ 09：40	5G 智慧學習計畫標竿學校成果報告	仁和國小 義興國小
09：40 ~ 10：00	茶敘、休息時間	大業國小團隊
10：00 ~ 10：50	5G 新科技學習示範學校成果報告	義盛國小 新榮國小 幸福國小 青埔國小 義興國小
10：50 ~ 12：00	5G 新科技學習示範學校 VR 體驗交流	5G 新科技學習 示範學校
12：00 ~ 13：00	午餐時間	大業國小團隊
13：00 ~ 14：30	AI 應用教學實務研習	外聘講師
14：30 ~ 15：00	綜合座談	教育局
15：00 ~ 16：00	撤展/賦歸	參與計畫學校

附件 2

序號	執行計畫	學校名稱/單位
1	5G 新科技學習示範學校計畫	義盛國小
2	5G 新科技學習示範學校計畫	新榮國小
3	5G 新科技學習示範學校計畫	幸福國小
4	5G 新科技學習示範學校計畫	青埔國小
5	5G 新科技學習示範學校計畫	義興國小
1	5G 智慧學習計畫(示範學校)	普仁國小
2	5G 智慧學習計畫(示範學校)	大忠國小
3	5G 智慧學習計畫(示範學校)	埔頂國小
4	5G 智慧學習計畫(示範學校)	南勢國小
5	5G 智慧學習計畫(示範學校)	大坑國小
6	5G 智慧學習計畫(示範學校)	大業國小
7	5G 智慧學習計畫(示範學校)	光明國小
8	5G 智慧學習計畫(示範學校)	芭里國小
9	5G 智慧學習計畫(示範學校)	瑞梅國小
10	5G 智慧學習計畫(示範學校)	霄裡國小
11	5G 智慧學習計畫(示範學校)	瑞祥國小
12	5G 智慧學習計畫(示範學校)	莊敬國小
13	5G 智慧學習計畫(標竿學校)	仁和國小
14	5G 智慧學習計畫(標竿學校)	義興國小